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预算公开报告

批复时间：2024 年 2 月 4 日

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事业运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二、项目支出表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根据《乌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乌海市本级预决算公开方案〉的通知》（乌财预〔2022〕562号）文件要求，现将经市十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乌海市信访局局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如下：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单位）职能

乌海市信访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海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承办自治区党委、政府和乌海市委、政府及领导同志批办的信访案件的交办、督办、结案等工作；负责指导各区、各部门的信访工作。

（二）部门（单位）职责

（1）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给乌海市委、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接待来访；负责向乌海市委、政府及领导同志反映群众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负责信访热线电话、市长信箱的受理、办理和答复等工作。

(2) 加强对全市信访工作综合管理和协调指导，推动建立健全信访工作协调配合机制；总结推广各区、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3) 加强信访事项督查督办职责，负责协调、督导、办理乌海市委、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信访事项并抓好落实；负责向各区和各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情况；负责协调、督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确保信访工作决策部署得到贯彻落实，推动群众信访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4) 负责网上信访的办理工作；负责对群众建议的收集、整理、分析研究和上报工作；指导和检查全市信访投诉受理工作。

(5) 加强对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和信访信息汇集分析，将信访工作的中心由事后处理转移到事前排查化解，增强信访工作的预见性和针对性。

(6) 负责综合分析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向市委、政府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制度的建议。

(7) 负责指导全市信访工作部门干部队伍建设，抓好信访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负责指导信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负责全市信访干部队伍的培训工作。

(8) 负责乌海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具体工作，督促落实乌海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综合分析、组织协调、督促检查各区

和各部门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工作，总结推广成功经验，推动信访工作深入开展。

(9) 加强政策和法律宣传，为上访人员提供咨询服务。

(10) 承办市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2024年乌海市信访局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和部门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 乌海市市信访局部门机构

2024年，乌海市信访局共有机构数2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1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1家、公益二类事业单位0家。与去年相比，机构数量不变。

(二) 局属单位设置

纳入本单位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情况如下：

预算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乌海市信访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三) 乌海市信访局所属单位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1. 乌海市信访局。公务员编制10个，工勤编制0个；实有公务员10人，比上年增加1人，增加的原因为有一名事业人员

调任公务员。工勤人员 0 人，与上年持平。离退休职工 6 人，与上年持平。

2. 乌海市信访接待中心。非独立核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 10 个，实有人员 9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增加的原因为 2023 年 7 月招录一名事业人员。离退休职工 3 人，与上年持平。

三、2024 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按照中央关于“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部署，落实“五个法治化”工作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深入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攻坚行动，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和“浦江经验”，加强信访矛盾定期排查化解，加大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力度，着力提升镇（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实体化运行成效，强化进京访治理，落实“属地+部门”工作模式，努力把信访问题化解在初始、化解在基层。

二是深入推行信访代办制，发挥各区各部门特色平台，探索建立激励奖励机制，坚持线上线下广泛宣传引导，建强代办队伍，压实各层级、各单位工作责任，依法维护好群众合法权益。

三是常态化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充分发挥领导包案机制作用，综合运用政策、法律、行政、调解等手段，用好息诉公证、提存公证，探索运用公开听证、司法确认，巩固积案化解成果。

四是加强信访业务规范化建设，推进诉访分离、依法分类等信访法治化改革，用好网上信访智能辅助平台，完善信访事项受

理办理、转办督办、结果反馈等程序，依法办理信访事项。

五是加强信访督查工作，坚持程序性办理与督查问效相结合、网上督查与实地督查相衔接、信访督查与多方督查相联动，运用“三函一约谈”机制，推动落实信访工作责任。

六是依法维护信访秩序，探索实施信访失信行为信用管理办法，规范信访人行为，推动落实五部门《通告》规定，坚决依法处理信访违法行为，切实维护信访秩序。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90.4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增加 23.55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社会化聘用人员增加，2024 年按实际测算安排；二是事业人员增加 1 名。

（一）收入预算总计 690.4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690.4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0.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55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社会化聘用人员增加，2024 年按实际测算安排；二是事业人员增加 1 名。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为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支出预算总计 690.4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690.43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86.36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工资、聘用人员工资和社保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1.17 万元，增长 2%。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相比上年有所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加大。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55.7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取暖补贴及妇女卫生费的支出、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53 万元，增长 7%。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相比上年有所增加，社保缴费人数上升。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8.5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4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相比上年有所增加，医保缴费人数上升。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9.7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44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相比上年有所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人数上升。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执行。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690.4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690.4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90.43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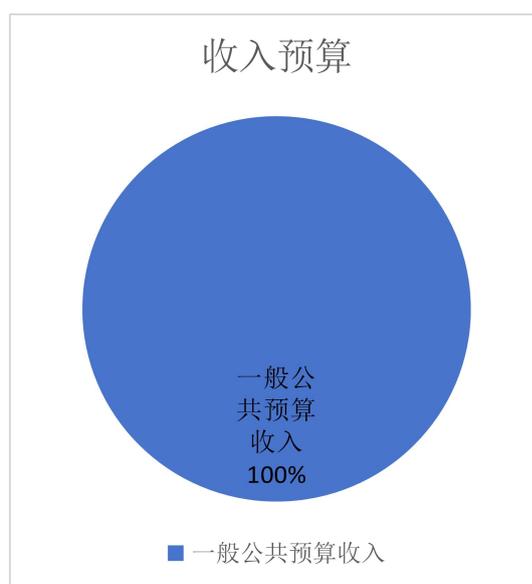


图 1.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690.4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90.43 万元，占 57%；
项目支出 300 万元，占 4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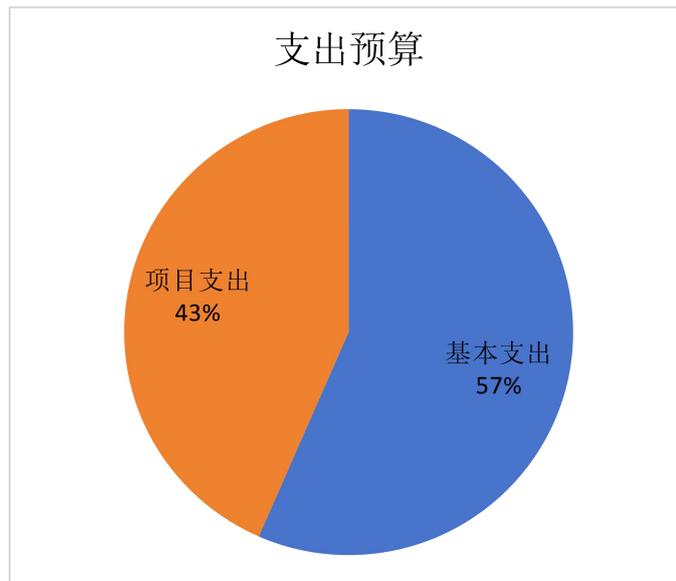


图 2.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90.4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90.43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占比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0 元，占比 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3.55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社会化聘用人员增加，2024 年按实际测算安排；二是事业人员增加 1 名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05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90.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55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社会化聘用人员增加，2024 年按实际测算安排；二是事业人员增加 1 名。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年初预算数为 586.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17 万元。其中：

1. 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年初预算 581.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71 万元，增长 2%。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度调整功能科目及事业人员增加 1 名。

2. 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年初预算 4.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6 万元，增长 11%。变动原因是工作人员相比上年有所增加，工会经费支出加大。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55.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53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7.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62 万元，增长 9%。变动原因 2024 年功能科目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2.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5 万元，增长 8%。变动原因是工作人员相比上年有所增加，养老保险支出加大。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6.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8 万元，增长 8%。变动原因是工作人员相比上年有所增加，职业年金支出加大。

4.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62万元，减少100%。变动原因2024年功能科目调整。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18.5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95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1.3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79万元，减少25%。变动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调整，降低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7.1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84万元，增加13%。变动原因是增加1名事业人员，医疗保险缴费相对增加。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29.7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44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9.7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44万元，增长22%。变动原因是工作人员相比上年有所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加大。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90.4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55.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87.48万元、津贴补贴72.53万元、奖金25.46万元、绩效工资32.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3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6.1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5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1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7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67 万元、退休费 6.98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34.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83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差旅费 2.19 万元、培训费 5.72 万元、工会经费 4.58 万元、福利费 5.7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9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3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无此款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无此款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无此款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无此款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无此款项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元，与上年比较，增加 0 万元增长了 0%。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预算，无此项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3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300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3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4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4.61万元，其中：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0.83万元、印刷费2万元、差旅费2.19万元、培训费5.72万元、工会经费4.58万元、福利费5.7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0.9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29万元。

310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2.3万元。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比上年增加2.31万元，上升7%，上升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机关运行成本加大。

二、事业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事业运转经费，是指各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乌海市信访局为行政单位，无事业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10.12万元，较上年增加5.12万元，增长102%。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其中：

1. 货物类预算5.12万元，占比51%，较上年增加2.12万元，增加71%，增加原因是购买计算机及纸质用品。

2. 工程类预算 0 万元，占比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加 0%。

3. 服务类预算 5 万元，占比 49%，较上年增加 3 万元，增加 150%。增加原因是购买印刷服务。

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0 项，预算为 0 万元，服务类型为 0，涉及预算单位 0 家，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或其他资金）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 2024 年公务用车及大型设备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共有车辆 0 辆。

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 2024 年房屋建筑物情况。

房屋建筑面积 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 平方米，较上年增加 0 平方米，增加原因无房屋建筑。

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2024 年乌海市信访局部门无征收收入计划。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 2024 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3 个，公开绩效目标 3 个，涉密不进行公开的项目 0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300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各单位从各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各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各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专项性支出。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指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事业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事业单位（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晓西

联系电话：3998967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